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110081

顺其自然牌西洋参鹿茸酒

- 【原料】 熟地、枸杞子、巴戟天、西洋参、马鹿茸、砂仁、丁香
- 【辅料】 蜂蜜、白酒、低聚果糖
- 【生产工艺】 本品经混合、粉碎、过筛、提取（马鹿茸、西洋参、巴戟天、熟地、枸杞子、丁香、砂仁粗粉，加37%vol白酒维持液面高出药材面10cm，30d）、渗漉（加37%vol白酒维持液面高出药材面15~20cm，流速3mL/min·kg，收集4倍量渗漉液）、配制、过滤、灌装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- 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 玻璃瓶应符合GB/T 24694的规定。
- 【感官要求】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棕色
滋味、气味	具酒香及药香，味道醇甜
性状	清亮透明液体，久置允许有少量沉淀物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

【鉴别】 无

【理化指标】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甲醇（按100%酒精度折算），g/100mL	≤0.04	GB/T 5009.48
酒精度（20℃），%vol	35±1.0	GB/T 15038
总固体，g/100ml	≥4.5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
总酸(以乙酸计)，g/L	≤6.0	GB/T 15038
总糖（以葡萄糖计），g/L	≤150.0	GB/T 15038
总砷(以As计)，mg/L	≤0.3	GB 5009.11

铅(以Pb计), mg/L	≤0.5	GB 5009.12
六六六, mg/L	≤0.1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L	≤0.1	GB/T 5009.19
氰化物(以HCN计,按100%酒精度折算), mg/L	≤8.0	GB/T 5009.48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总皂苷(以人参皂苷Re计), mg/100mL	≥23.8	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(2003年版)“保健食品中总皂苷的测定”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中“制剂通则”项下酒剂的规定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熟地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2. 枸杞子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3. 巴戟天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4. 西洋参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5. 马鹿茸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6. 砂仁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7. 丁香: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8. 蜂蜜: 应符合GB 1496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的规定。
9. 白酒: 应符合GB 275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的规定。
10. 低聚果糖: 应符合GB/T 23528《低聚果糖》的规定。